

证券代码：400008\420008

证券简称：水仙 A5\B5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3日以信函方式发出。公司现有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7人。会议由苗华董事长主持，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同意票数为7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经营情况和2018年度工作要点》；

同意票数为7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同意票数为 7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同意票数为 7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同意票数为 7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同意票数为 7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2,262.35 元，上年度未分配利润为-616,389,222.22 元，公司 2017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-616,356,959.87 元。为此，公司 2017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同意票数为 7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预计日常性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

序号	关联人	关联交易类别	预计发生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	备注
1	上海轻工控股（集团）公司	房屋委托租赁	0 元	0 元	上海轻工控股（集团）公司无偿将房屋委托给本公司对外租赁，租赁收入归公司所有。

2.	上海纳赛斯水仙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	接受劳务	60 万元	60 万元	本公司委托上海纳赛斯水仙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对上海轻工控股（集团）公司授权给本公司的房地产实施物业管理。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苗华、张文海、夏暘、蔡青回避表决。本议案有表决权的董事人数不足，因此该议案直接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事宜另行公告。

同意票数为 7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6 日